



邋遢大王奇遇记

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

川图92-22
2



ISBN 7-5365-0111-0/I·3
书号：R10247·427 定价：0.80 元

遜退大王奇遇記

凌紓著

目 录

第一 章	我是怎样被诱骗和绑架的.....	1
第二 章	古墓里原来有个秘密王国.....	8
第三 章	带毒的箭刺逼得我走投无路.....	17
第四 章	听到了空前可怕的阴谋.....	30
第五 章	意想不到的朋友.....	43
第六 章	我捉弄他们，他们也捉弄我.....	55
第七 章	项顶可恶的小东西.....	67
第八 章	救出被俘的老猫.....	74
第九 章	我变成了妖怪.....	81
第十 章	大战机器老鼠.....	90
第十一章	放大药与缩小药.....	100
第十二章	国王的秘密武器完蛋了.....	110
第十三章	真假问题，不想多争辩.....	124

我是怎样被诱骗和绑架的

世界上有各式各样的大王：石油大王，汽车大王，故事大王，牛皮大王……唯有我最特别，叫邋遢大王。也许这称号不太好听，但到底是个大王呀！而且，要获得这样的称号也不容易——我一共击败了四十二名对手。我的最佳成绩是：一次从耳朵里掏出三两泥沙、一根豆芽，从头发里钻出两只麻雀、五根鸡毛。把第

二名，他的纪录是整整一个月零七天没剪指甲，远远甩在后边。



正象所有的大王都有一段不平常的经历那样，作为遭遇大王的我，也碰见过一件顶顶稀奇古怪的事。自然，如今的稀奇事越来越多，象有的人在修下水道的时候，会走呀走的，竟走到了地球的那一边；有的人睡一觉醒来，会突然发现来到了几百年前的古代；还有的人跑进一幢从未去过的房子，居然看见另一个“我”早已住在里边……但这些都是传闻，并不十分可靠。就拿那个自称到了地球另一边的修阴沟工人来说，很可能是喝醉了酒；而那个声称睡醒后到了古代的人，则是在做梦；至于从陌生房子里看见另一个“我”，无非与镜子之类的东西有关罢了。所有这些都算不了啥！只有我——遭遇大王上回所碰见的那件事，才真正称得上稀奇，而且千真万确——若有半个字吹牛，你们尽可写信骂我！

事情是这样的：上上个星期天，我独自在学校操场后面吹气球玩儿。学校里谁都知道，我有三个特殊的气球，一个红的，一个黄的，一个蓝的。它们比普通气球容易充气，只要往嘴唇边一凑，立即涨得老大，

而且拼命地要往天上跑，非使大劲抓住不可。

当时，我吹好气球，只觉得嗓子有点发干，便把带来的汽水喝了下去。问题就出在这里，这汽水虽是我带来的，却没有拿在手上，而是和书包一起放在大树下边的泥地上。

这时，怪事发生了。首先是汽水一下肚，我的双脚立刻变得软绵绵的，身子直往下沉。眼里看出去的景物也开始改变颜色，时而红，时而黄，时而蓝，并以惊人的速度长高、变大。我先是莫名其妙，接着突然明白：“天哪，我好象在变小！”

一点不错，我是在迅速变小。当我最后光着身子，从一只裤脚管里爬出来的时候，已经只有老鼠那么大了！原先的衣裤全部瘫软在地上，只有两只鞋还好好地立着。三只气球在衣袖外面荡来荡去，幸亏气球线还抓在我手里，才没有飞走。

用不着说，我这时有多惊讶了！

我从裤脚管里伸出头，一眼就看见面前站着一只尖嘴老鼠，立刻吓得缩回裤腿里。大家一定觉得奇怪：遭遇大王还怕老鼠？不幸得很，这正是我最大的弱点。我一看见那些在黑角落里钻来



黏去的灰不溜秋的家伙，心里就发毛。更何况我现在也只有它们那么大了！

眼前忽然一亮，原来老鼠在掀这只裤脚管啦！我连忙逃往另一只裤腿，但尖嘴老鼠从外面跑，比我还先到。我只好从裤腰上钻出头，大声吓唬他：“滚开！你这个讨厌的家伙！”

尖嘴老鼠却不生气，笑嘻嘻地说：“遭遇大王先生，你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变小吗？是我在你的汽水里放了缩小药！”

“坏蛋！”我顿时气愤得跳出来，要冲上去打他。但一看到自己的光身子，又立刻钻回衣服堆里，把裤腰一直拉到下巴颏。

小朋友大概要问：“老鼠怎么能说人话？”实际上，老鼠并没这么说。他用的依旧是老鼠语：“吱——吱吱——吱！”但我明白他的意思。他的意思就是上面说的那样。要说奇怪，就奇在我竟然不必经过别人翻译，便能完全领会他的意思。这大概也是那种神秘的缩小药的功用吧！

突然一阵风吹来，把三只气球吹起。我因为变小了，再也抓不住它们，反而被它们一下子从裤子里面拖了出来，将光溜溜的身子在太阳底下彻底亮相。我急忙拼命挣扎，手忙脚乱地将气球线一把一把地收回，然后放掉气球的气，使它们缩成一小团，再赶快钻回

裤脚管里。还好，并没被别人看见。

我气呼呼地瞪着那只该死的老鼠，“你——你到底想干什么？”

尖嘴老鼠慢吞吞地说：“没什么，只是想请你去……旅游！到一个你从没去过的地方，一个顶好玩的地方旅游。”

“太好了！”我顿时忘记了对老鼠的痛恨，高兴地一个翻身坐起。可一看见自己的光身子，又急忙缩了回去：“不过我的衣服……”

“不用愁。”尖嘴笑嘻嘻地说，“我早把小木偶的衣服偷来了。”说着从树后拿出一套小小的衣裤和鞋子。

我一穿，倒正合适。我将气球放进口袋，再带上做弹弓的橡皮筋和一大把纸做的“子弹”，便跟着尖嘴出发了。

如今校园里的景色跟平时大不一样，又新奇又陌生，仿佛我并没有在这儿读过两年书，还是第一次来似的。原先绿茵茵的球场，现在成了齐腰深的广阔草原；原先生物小组种的植物园，现在竟成了密密的大森林。就连那些喇叭花，也大得可以让我整个身子爬进去。

一只大鸟突然从树林里窜出来，在我头上盘旋。他那巨大的翅膀发出沉重的拍打声，震动的气浪将我吹得几乎站立不稳。我不禁说：“好大的老鹰呀！”

尖嘴却掩嘴一笑：“什么呀，那是麻雀！”

“胡说！”我生气地对他嚷，“麻雀我可见得多了。我每天都要用弹弓打麻雀。麻雀哪有这么大！”

尖嘴得意地一抬下巴：“那是因为你自己变小了呀！”

我还想反驳，又见前面一条粉红色的大蟒蛇横在路上，吓得我掉头便跑，口里大喊：“不得了，蟒蛇来啦！”

尖嘴简直笑掉了下巴：“笨蛋！连蚯蚓也不认识！”

“蚯蚓？”我不安地回头看看，仍觉得它是蟒蛇。直到它钻进土里消失，我才小心翼翼地走过去。

围墙下面一个小洞，我们钻过去，便出了学校。



我们学校在郊区，附近有一座荒凉的小土岗，尖嘴便是把我往小土岗那儿领。不久，便看见土中露出一只很大的石头乌龟，大半截埋在土里，光剩脑袋和背上一小段残碑，上面长满青苔和灰白的菌子。

尖嘴指着乌龟那黑洞洞的大嘴，说：“到了！”

我顿时大失所望：“怎么，到乌龟肚子里去旅游呀？”

“可别小看这儿哟！”尖嘴神秘地说，“这只是个进出口，里面大得很呢！它一直通向一座古墓……”

“古墓？我在这儿读书，可从来没听人说过。”

“那有什么奇怪？人们还没发现它呀！这底下的古墓，还不止一座，有好大一群呢！什么朝代都有。最古的大概有几千年。说不定，里头还埋着皇帝哪！”

我将信将疑地爬上乌龟头，试探着向里边走了两步。嘿！黑漆漆阴森森的，什么也没有，连忙往后退：

“我不去我不去，这里一点也不好玩！”

但尖嘴老鼠忽然露出凶相，恶狠狠地说：“哼！不去也得去！现在可由不得你了！”说着将我猛地一推，我只觉脚下一滑，顿时掉进了无底的黑暗深渊……

第二章

古墓里原来有个秘密王国

这是一条弯弯曲曲、斜着向下的黑暗通道。我的身子就象掉进吸筒似的，在昏沉沉的黑暗中，颠来倒去地直往下滚、滚、滚，头和手不断撞在两边的墙上，痛得要命。尖嘴老鼠却幸灾乐祸地笑着，一边熟练地往下滑，显然经常走这里。

也不知过了多久，我终于重重地跌在潮湿的烂泥

地上。

无数像萤火的亮光在我周围移动，我拼命睁大眼睛细看，原来全是老鼠！我不禁惊叫道：“天哪！这么多老鼠！我这是到了哪儿呀？”

“老鼠王国啊！”尖嘴的口气挺自豪。
我可气坏了，跳起来朝他吼道：“什么，老鼠王国？你不是说古墓吗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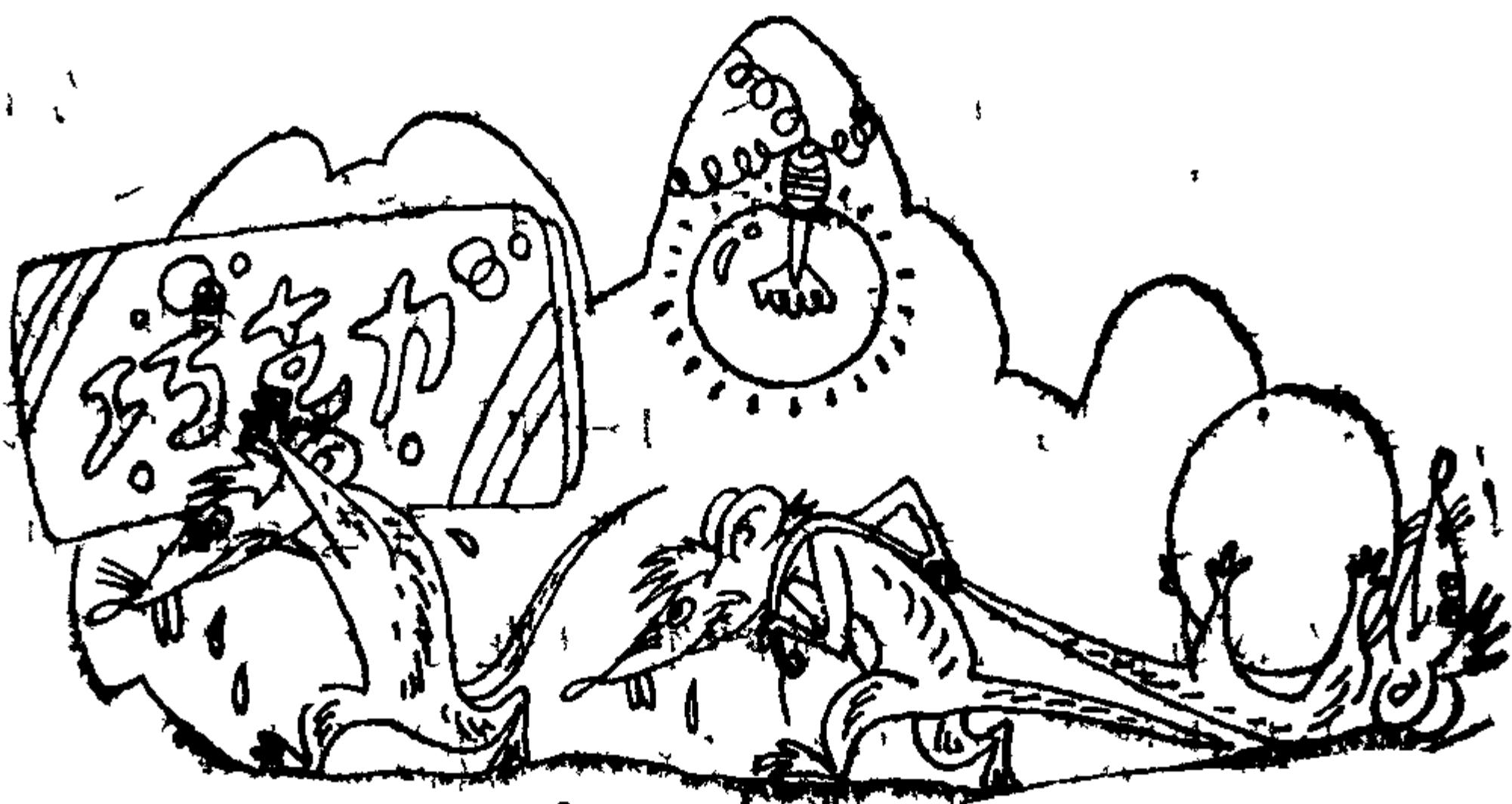
尖嘴不慌不忙地讲：“从前，确实是古墓来着。可现在，被我们老鼠占领了！”随即不由分说，抓住我的手便往前拖，“来吧，让你开开眼界，看看咱们老鼠的世界有多么美妙！”

我心里很不高兴，但又止不住好奇心的驱使，只好半推半就地跟着走。也不知拐了多少个弯，上了多少个坡，又下了多少个坎。终于眼前一亮，到了一条宽大的墓道。里面还有许多显然是老鼠们自己挖的小巷道，纵横交错，四通八达，宛如一条条城市的街巷。墓道两边，排列着密密麻麻的老鼠洞，有的凿穴而居，更多的则是利用人类的各种日用杂品和包装纸盒，上面还清晰地印着商标和图案。在每家鼠窝的门前，又都贴着数自不等的糖纸，花花绿绿，五光十色，加上古墓中原有的那些残破文物，便使得老鼠国的街道既象垃圾箱，又象旧货摊。

无数老鼠匆忙来去，有毛蓬蓬的，有光头癞痢

的，有长胡子的，有短尾巴的。所有这些老鼠有一个共同特点，就是他们的嘴巴一刻不停地在咀嚼，或者是啃洋葱皮，或者是嚼花生壳，或者是咬臭皮靴。我向旁边一个角落望去，只见一台旧收音机的喇叭口被打开来，从里面爬出来叼着西瓜皮的鼠太太和她的孩子。再过去些，是一架碎了玻璃的大座钟，摇动的钟摆上吊着一只摇篮，里面也坐着四个难看透顶的毛茸茸的小家伙。

迎面又有一大群老鼠扛着、抱着、抬着大大小小的纸盒过来。全都是崭新的。有食品，也有日用品，如巧克力、糖果、味精、胡椒粉、洗洁精、汽水、乒乓球、收音机，甚至搪瓷澡盆等等。看样子刚刚打劫过一家百货公司的仓库。



尖嘴恬不知耻地对我说：“瞧，你们这些傻乎乎的，人类拼命制造，可到头来，却归我们享受。嘻嘻！”

我朝他啐了一口：“呸！脸皮可真厚！”

我忽然想起，古墓里应该是漆黑一团才对呀，怎么现在这么明亮？抬头一看，原来墓道顶端胡乱拉了些电线，上面挂着大小规格不一的电灯泡。正是它们发出强烈的光，将整个墓道照耀得如同白昼。

“原来你们还会偷电……”

“世上没有我们不会偷的东西！”尖嘴得意地把头高高扬起。过了一会，又指着周围说：“这里还只是普通老鼠居住的地方。后面，在别的墓室和通道里，我们还有好多特种老鼠，你们人类连见都没见过！”

正说着，一群看热闹的老鼠围了上来，指着我七嘴八舌地议论：

“哟，抓住了一个人！”

“我恨死人了！”

“咬死他！”

他们的说话声越来越响，我心里直发怵，全身的神经紧张极了，虽然表面上不露声色，骨子里却在发抖。

我低声对尖嘴说：“我不想参观了，这儿太可怕……”

不料这话被围观的老鼠们听见了，一齐大笑：“哈

“哈，人怕老鼠！”更加猖狂起来。

我羞得满脸通红，惊慌失措地对尖嘴，“快领我出去，我要回家！”

尖嘴却冷笑一声，“回家？你永远也回不了家啦！现在，我把你带去见国王。”

我这才知道，事情比我料想的糟糕得多。当初真不该钻进这个倒霉的古墓！我大声抗议：“不！你们这是绑架！我要回去，回去！”转身便跑。

也不知从哪儿突然冒出来两个手执长矛的老鼠卫兵，将我一把扭住，使我动弹不得。尖嘴朝我恶狠狠地一瞪眼：“傻瓜！没有人能逃得出老鼠王国，明白吗？”他的唾沫星子直喷到我脸上。

两个卫兵一前一后，押着我往前走。他们脸上表情木然，眼睛直瞪前方，跟在尖嘴后面迈着机械的大步。尖利的长矛，一闪一闪地发亮。

眼看真要被他们弄走，我急忙开动脑筋想办法。可想呀想呀，就是想不出，只好掏耳朵。我这人有个怪脾气：无论多么难办的事，只要一掏耳朵，总能想出些点子来。有人说，这是因为耳朵太脏，掏一掏，通通气，头脑便清醒开窍。我却不这么看。我认为，每个人身上都会有一个奇妙的地方，或者是鼻子尖，或者是肚脐眼，或者是脚趾头，具有特殊的力量，能像电子计算机的键钮，一按，便使整个机器运转。

当时，我一掏耳朵，立刻记起了口袋里的橡皮筋，便悄悄摸出来，绕在手指上做成皮弹弓，然后装上“子弹”。

当前面那个卫兵只顾昂头朝前走的时候，我突然一个转身，对准后面的卫兵的眼睛，“啪”地就是一下。“哎哟！”这个卫兵急忙捂住眼睛，我乘机拔腿就跑。

前面卫兵回身追趕，正好撞在后面卫兵身上，两个家伙一齐跌倒在地。等他们爬起来，我已跑了好大一段。糟糕的是，我已记不清回去的路了，只能沿着老鼠国的街道胡乱狂奔。慌乱中，我与一个又一个扛东西的老鼠相碰，把他们手中的大包小包撒满一地。

角落里有个翻倒的电饭煲，我连忙藏进去，不想被一只大嘴巴老鼠看见了，他跳着脚大喊：“在这里！在这里！”我只好用皮弹弓给他一家伙，他捂着大嘴巴直哼哼，再也讲不出话来。

眼看这里无法藏身，我又朝前跑。尖嘴和两个卫兵继续在后头追。他们有四只脚，速度比我快一倍，眼看就要追上，幸好路边有两只油瓶，我连忙将它们推倒，使后面流出一大滩油。开头，尖嘴和两个卫兵手拉手，小心翼翼在油中走。蓦地，尖嘴脚下一滑，跌了个大跟头。爬起来，又是一个跟头，连带着把两个卫兵也拖倒了。

我开心得哈哈大笑。旁边一叠歪歪扭扭堆得老